

那些年一起养过的小动物

贝宁

和水水一起养过的小动物不多,还都是在水水小的时候。

我们家第一个小动物是只小兔子,小兔子夜里在笼子里睡觉,白天被放出来,在整个客厅奔跑,跟着一起奔跑的还有水水,水水的精力比兔子更甚,兔子躲在沙发底下喘大气,水水脸贴地,瞅着兔子劝勉:兄弟,出来啊,出来玩啊!并执着奥特曼的圣剑去沙发底划拉,也不忘唤我:妈妈,妈妈,兔子它随地小便啦。我又是拖把又是抹布的,这样闹腾了半个多月,有一天小兔子不爱动弹了,水水再怎么鼓励劝勉,兔子都兴趣寥寥。兔子是在当天夜里走的,爷爷奶奶瞒着水水,把小兔子埋到了茶园树下。

小乌龟是水水的表哥送的,送来后几天就快过冬了,我查了百度,和水水细数乌龟过冬的注意事项,水水点着头记录,并和我约好周末去花山挖土。我和水水一起把装来的泥土洗干净,铺在盒子的底部,再加上浅浅一层水,然后把小乌龟放上面,水水每天放学后都去看上一会,也就过了两三天,乌龟自己钻到了泥里面,水水很欣慰,小乌龟真乖,盖好被子就睡觉了。接下来的几个月,乌龟都是一动不动的。过了年,天气回暖,我和水水三不三凑一块看天气温度,过了十五度后,水水和我商量能不能把乌龟从泥里挖出来,周末有大太阳,水水把养乌龟的盒子拎到露台晒太阳,也许直接感觉到了太阳的热度,小乌龟缓缓动了,水水长长吁出一口气,和我说:妈妈,我真怕他睡不醒啊。但这样温暖的天气没持续几天,一场突如其来的倒春寒,小乌龟到底没挨过。

小仓鼠是我和水水一起在超市门口摆摊的小贩那买的,这是水水要的一份五一节礼物。

仓鼠是灰色的,水水很努力地指着小仓鼠脖颈处一溜白毛,给他取名“小白”。回家,水水把小白兜手里、顶头上、装袋中……让我嘶着嗓子好好骂了一会,水水才依依不舍放开了小白,又高高兴兴上网给小白挑房子、买吃的,并下载了养仓鼠日常,又加了一个爱鼠鼠QQ群。接下来的日子里,我和水水一起给小白打扫屋舍、洗沙浴、铺木屑、换清水、加口粮……网上有一段仓鼠听到主人一声“呼”就倒下装死的视频很火,于是水水把小手合成枪的样子,对着笼子里的小白进行了突突的扫射,估计训练了一周有余,终于爆发出成功的欢呼声:“妈妈,小白点头了,点头了,我枪一架起来,它就点头,哈哈……”是的,小白的两颊部位有囊袋,贮藏着食物,小白吃东西的时候,会点着脑袋,但水水固执地认为自家小白的聪明程度已经完美超越了网络里的。渐渐,他觉得自家桌子干净是小白偷偷擦的,地是小白扫的。有次我提早下班,回家顺手把电饭煲的饭烧好,水水放学回家就大声惊呼:我家的小仓鼠把饭烧好了!网上说,小仓鼠不怕冬天怕夏天,我和水水把冰袋搁在仓鼠笼上面、四周,有时候

实在太热,中午我还回来把冰袋换一轮,夏天的笼子味道重,需要天天换,我和水水一人一天轮。水水一边换一边嘱咐:小白啊,你是我兄弟,你得记着我的好。小白的四季过得很安稳,第二年秋天,白天小白还玩着他的跑步轮,好好地吃着他的小虾,睡一觉他就不动了,三类仓鼠的寿命一年半左右,所以小白是寿终正寝。

丢丢是条小狗,从河边捡回来的时候,眼睛都没睁开,我和水水就给它取了这个名字,盼它好养活。冬天夜里冷,没有狗妈妈怀抱的温暖比饥饿更能让狗宝宝夭折,于是整个冬天,夜里两次换热水袋、两次喂奶,生生累了我两三个月。三个月后的丢丢强壮许多,整天在阳台上蹦跹,因空间有限,狗吠又扰民,只好送去农村的爷爷奶奶家。水水每周去瞧它,有次见着,丢丢身上脱了一大块毛发,说是被别家的开水不小心烫到了,水水气乎乎地冲出院子要去理论,但最后只能挽着袖子挥了几拳,水水很难过:妈妈,是不是丢丢不是人,被欺侮都没办法讨回来。丢丢成年后,水水喜欢骑在丢丢身上,双手抓着丢丢的两只耳朵,得意得喊:驾驾!丢丢乱晃着尾巴,硬是能把水水驮出几米地,然后伏在地上呼热气。水水摸着丢丢的脑袋大加赞赏:好样的!好样的丢丢被同村的大狗追得落荒而逃,大狗凶猛地冲进院门,吓得我拉起水水直接躲进房里,没想水水从门后拿了扫把又冲去院子,使了狠劲去赶大狗,那条凶猛的大狗愣是慌得逃出院门。

那天,我们像往常一般去看丢丢,丢丢厌厌地趴在院子角落不爱吃饭,水水拿肉骨头去逗它,它也只是舔一舔,兴致不太高,一直到了下午,爷爷电瓶车带水水出去玩,水水回头喊丢丢一起,丢丢摇着尾巴跟在了车子后,过了一小时不到,我远远听到水水嘶裂的哭泣声由远及近,水水跑过来环住我的腰大声哭:“妈妈,丢丢死了,丢丢死了!”

丢丢跑在电瓶车后头,一辆小车尾随丢丢撞上来,看到水水他们回头,车子加速逃了。水水一遍遍地摸着丢丢的头,试图擦去丢丢嘴边的血,直到丢丢再也不动了。

失去丢丢,水水伤了心,他一遍遍问我:妈妈,是不是我不把丢丢带出去,它就不会死。他也恨那个开小车的人:妈妈,我们应该把那人抓住,给丢丢报仇!水水相信了人死会变成星星的美好愿望,他站在夜色里,很郑重地指着天空告诉我:妈妈,那颗星一定是丢丢,从我们散步开始,他就一直跟着我。一年了,水水的眼里还是盛满了泪。

水水再不开口养小动物了,他告诉我:妈妈,我会难过。

小动物的生命太脆弱,我们看过的四季也许就是他们的一生,但那些真实的喜悦和哀伤让我们学会珍惜和告别。会者定离,一期一祈。世相如是,唯心所向罢。



等你等了那么久

汪祖军

天一热,各种消暑冷饮就大行其道。然而现在,街头巷尾,只见奶茶、冰激凌、雪碧红茶之类,唯独见不到酸梅汤的踪影。

在饮料一统天下的今天,真正能担得起“酸爽沁凉”重任的,唯有酸梅汤了。和其他饮料相比,酸梅汤的味道如同古龙笔下的西门吹雪,冷冰冰,没有表情,但一出招就是“见血封喉”。

酸梅汤,这三个字,一到夏天,就自带气场,而且每次提到,我就齿颊生凉。

每个人,都有念旧的脾性,对酸梅汤,我更留恋的,是微酸之中,透出来的那一丝丝甘甜,这种甜,不同于现在饮料里的那种甜。它的味道,很难形容,只有舌尖记得。

我印象最深的酸梅汤,当属华埠新潮面包店做的了。我都快记不起这家老字号了,毕竟是三十多年前了。现在想起,当年它就那么委委屈屈的开在华西街路口一个毫不起眼转角处。

那些年的冷饮,很单调,除了白糖、绿豆棒冰,剩下的就是桔子汽水。

因为和这家店的老板陈惊雷都属音乐狂热爱好者,所以我有事没事就喜欢往他那里钻,再加上我家离他的店只有“几步之遥”,无话不说。

都说近水楼台先得月,这话真的不假。话说有一天,正当我们据理力争罗大佑和齐秦哪个唱得更好时,他妈妈适宜地递上一杯饮料给我,不忘幽默一句“先润润喉”。

杯中之物,泛着黑褐色的光,拿在手里,只见杯壁上凝了一层细细密密的小水珠,轻抿一口,清凉震齿。“这是什么饮料?”对方却含笑不语。再喝一口,感受到是淡淡的酸,慢慢咽下,却有变成凉爽的甜。这种由里到外的凉,不同于饮料冷藏之后带给人的寒,也不是棒冰的冷,而是自然而然的凉。这种感觉,我之前从未有过的。

“味道真好,到底是什么饮料?”“好喝吧?”看到我的满意程度,对方终于开口了:“酸梅汤。”

其貌不扬的酸梅汤,在之后相当长的日子里,成为我追捧的对象。

随着我单位的调动、住房的乔迁、朋友的改行,酸梅汤,慢慢地淡出了我的视线……

说是淡出,其实它一直是我手心里那根扯不断的线。

每次出差去外地,我都会习惯性去找酸梅汤喝,但每次都是期待而去、失望而归。那些酸梅汤,虽都叫酸梅汤,其实就是带酸味的糖水。装在一次性塑料杯里,半红半黑,像极了兑了水的酱油。

这样苟延残喘的酸梅汤,怎么能与新潮面包店的比?

现如今有些饮料,配料多得吓人,又是防腐剂又是调味剂。街头的奶茶,甜得让人发腻。而他家的酸梅汤,酸不过分、甜而不腻,甜酸适度不说,而且含在嘴里如品佳酿,怎一个好字了得!我每次去喝,说是解渴,实为解馋。

上个月,因为老街准备改造,父亲打我电话,叫我吃过中午饭回老房子看下,因我去得很及时,年迈的父亲还没到。

左右环顾中,我猛然发现华西街的路口一家不大的门面,门口的招牌上赫然写着“新潮面包店”字样,我脚步开始挪动了。

店面虽说是两间,却不大,还很浅。店内干净简单,地地道道冷饮店的摆设。

我一跨入店门,就开始寻找酸梅汤摆放的位置。因为太专注,以至于老板什么时候站在我身后都没有发现。

“想买什么?”“你这里有酸梅汤卖吗?”“有啊!”“确定是酸梅汤?”我咄咄逼人。“肯定是。”对方一脸莫名其妙。随即拉开冰柜,拿出一只装满液体的可乐瓶递给我,“如果不是,不要你钞票。”“来一杯。”

接过他递过来的玻璃杯,其实我心里还是在打鼓。杯中的,能是我记忆中的味道吗?

我仔细察看了一番,躺在玻璃杯中酸梅汤,虽说沉郁墨黑,色泽诱人。但我并没有特别的期待,因为我已经失望太多次了。

浅尝一口,酸而不涩、甜而不媚,乌梅的酸、甘草的甜,层次分明。

浅浅的一口,我似乎还是没有多少大把握。又是一大口……熟悉的味道,这次真地回来了。

除了酣畅淋漓,我仿佛又回到了三十年前那段清心寡欲的日子,在新潮面包店,和三两知己喝着酸梅汤,谈天说地,不知天高地厚地把自己当做风情万种与落拓不羁的文人墨客……

想不到在这家不起眼的小店,能让我真正领略到“世事静方见,人情淡始长”的内涵。

“陈惊雷是你亲戚?”我脱口而出。

“是啊,他是我大姨夫。”

“那难怪!”

酸梅汤这种消暑饮料,和其他饮料相比,妙就妙在颜色是不吸睛的,一下肚,却又是多元化的、立体的。刚入口是酸的,细品是甜的;回味时,又是酸的。酸酸甜甜,一路纠缠,如一曲舒缓的轻音乐,能把心情调缓了、放稳了。

如今,传统的冷饮,好多已渐行渐远,消失在岁月中。

不过,还好,你还在,而且,没有辜负我。为你等了那么久……



源头风光
余志明
摄

